A

****

温科提复〔2024〕91号

关于市十四届人大四次会议817号建议的

答 复 函

虞振勇代表：

你们在市人大十四届四次会议期间所提的《关于加快科技成果落地转化的建议》（人大建议817号）收悉。经调查研究，我们就建议中有关问题答复如下：

建议立足于温州企业在科技创新、成果转化过程中存在意识不到位，信息不对称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就通过鼓励企业积极参与科技成果转化、引导科研机构开展以需求和应用为导向的科技创新、引进培育专业的市场化科技成果转化服务机构、借鉴先进地区经验成立温州科技成果转化基金等举措强化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具有较好的现实指导意义。

一、关于“鼓励企业积极参与科技成果转化”的建议

（一）工作进展。**一是持续激发企业成为市场的创新主体。**围绕创新链产业链布局，深入实施科技企业“双倍增”“双迈进”行动，制定高新技术企业培育新火炬计划，2023年度新增高新技术企业766家(通过专家评审数)、科技型中小企业2312家(累计17075家),均居全省前3。新增省科技领军企业3家、小巨人企业11家，数量创历史新高，奔腾激光入选省首批创新联合体。**二是引导企业主体积极参与项目科研。**开展以企业为主体的“揭榜挂帅”核心技术攻关，企业参与项目立项率达到80%以上，入选省重大科技成果11项，年度完成率全省第1,其中温州法拉第激光成功研制的智能化激光稳频系统将国产化激光器采购成本降低40%,奔腾激光发布全球首套85000瓦激光切割设备。

（二）下一步工作计划。**一是大力提升企业创新能力。**每年从市内外高校、科研院所中遴选一批科研人员到企业担任“科技副总”职务，指导企业开展技术攻关、帮助开展产学研合作、推动研发机构建设、指导规范研发投入，实现亿元以上制造业企业“科技副总”动态全覆盖，并逐渐向创新条件好的规上亿元以下企业延伸。到 2026 年，累计建成市级及以上企业研发机构超 1500 家；力争亿元以上制造业企业研发投入强度突破 4%。**二是深入激发企业科创活力。**推动企业开展科研项目“揭榜挂帅”，2024年全年凝练技术攻关榜单并立项科技攻关项目80项以上，企业牵头或参与项目达到80%以上。深化科技成果“先用后转”模式，建立产学研合作和科技成果转化失败后的风险补偿机制，支持有条件的地方可对购买有关科技保险产品的企业给予一定保费补贴。

二、关于“引导科研机构开展以需求和应用为导向的科技创新”的建议

（一）工作进展。**一是推动高校院所走进科技型企业。**开展“万家企业大走访”行动，加强科技特派员、科技副总、科技轻骑队等技术转移转化人才队伍建设，常态化开展企业技术需求收集，进行精准发布、促成供需对接，今年以来，选派高校院所科研人员入驻企业任“科技副总”364人次，累计开展技术攻关171项，促成科技成果转化92项、交易金额达1856万元。**二是加强以市场导向产出成果。**进一步推动各类新型研发机构等创新主体围绕产业转型升级和技术进步，强化有组织的科研，增强共性技术供给。支持高校与地方企业建立长期的产学研合作关系，积极推动科研项目与产业发展紧密衔接，鼓励高校院所科技成果管理从“行政控制资产”向“市场配置资源”的转变，深入建设职务科技成果转化体制机制，针对企业创新需求，将“卡脖子”等关键核心技术作为科研攻关重点项目。

（二）下一步工作计划。下步我们将持续引导在温高校、科研院所、新型研发机构深入市场，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开展研发。**一是强化产业需求牵引。**全面推广“科技轻骑队”，推动高校院所与企业有效对接，建立科技成果转化信息快速收集、需求快速响应、问题有效解决的“呼”“应”闭环机制，加强“技术定制”、“订单式”研发，以需求牵引高质量科技成果产出，推动高校院所与企业有效对接。引导龙头企业建设创新联合体，形成周期短、效益好的制造业创新成果服务体系，推动产业链上中下游、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二是深化要素改革驱动。**大力推进前期成果概念验证、中期中试熟化、后期批量生产检测认证全流程服务体系建设，加强应用牵引、整体带动。坚持改革驱动，全面推广科技成果“先投后股”“先用后转”等成果转化模式，促进更大范围、更深层次的产学研合作。2024年计划建成5家概念验证中心和中试平台。

三、关于“要引进培育专业的市场化科技成果转化服务机构”的建议

（一）工作进展。我市一直注重科技成果转化服务机构的培育与引进，推动温州科技大市场集聚多种创新要素、招引入驻一批技术转移、知识产权等科技成果转化服务机构，全力服务本地科技型企业发展。实现技术市场区域互联互通的全过程服务，包括开展政策咨询与宣传，提供科技成果登记、技术合同登记政策咨询和培训服务。截至目前，全市累计引进共建大院名校技术转移转化机构56家。

（二）下一步工作计划。下步，我市将持续提升壮大科技成果转化服务队伍，推动科技大市场持续聚集优质科技成果转化服务机构。**一是强化科技资源整合对接。**围绕各类创新主体科技成果落地需求，推动温州科技大市场招引入驻知识产权、法律咨询、科技咨询公司、投资融资等科技服务机构；同时积极对接外部资源，深入联动国家大院名校温州联合研究院等科创平台，对接在温高校院所、投资机构、行业协会等，链接如技术、资金、人才等各类成果转化必要资源，形成资源共享和互利共赢的合作模式。**二是强化人才队伍培育壮大。**加快推动温州科技大市场成为我市科技成果转移转化人才培养基地，建立我市技术经纪人培养体系。完善技术经纪人培育资源，与在温高校院所、新型研发机构、龙头企业等建立紧密的产学研合作关系，建立实践教学基地和产学研合作平台，共同开展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的研究和实践，向技术经纪人队伍提供更多资源支持。

四、关于“借鉴先进地区经验成立温州科技成果转化基金”的建议

（一）工作进展。近年来，为强化战略科技力量引领，高水平建设国家创新型城市，我市打造了新一轮市本级500亿规模的“1+1+1”产业基金体系，统筹指导各县（市、区、功能区）同步设立超500亿元产业基金，形成全市千亿产业基金集群。市本级三支母基金中，重点产业发展基金突出政策引导属性，着力培育本地两大万亿产业集群和支持招引重大项目落地；温创投基金以市场化投资经营为主；温州市科技创新创业投资基金（以下称“市科创基金”）重点支持初创期科技型企业，三支母基金分类运作，相互补充。2023年，我市对市本级产业基金体系进行重新规划，明确市科创基金重点对种子期、初创期、成长期科技企业实施投资，规模从50亿元逐步调整为100亿元，引导更多社会资本参与天使项目投资，并出台《温州市加快基金业集聚促进股权投资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温政办〔2023〕64号），明确支持股权投资十条政策干货，鼓励股权投资机构投资我市种子期及初创期企业，支持本土创新创业企业快速发展。

目前，我市科创基金按市场化方式运作、专业化管理，通过对科技型中小企业的创新支持，为初创期、成长期的科技型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提供风险投资等服务，吸引海内外各类投资机构，共同参与风险投资。为推动更多市域外企业集聚温州，市科创基金在母基金出资比例、子基金设立门槛、子基金存续期限、子基金返投要求、政府让利力度等方面提供了非常具有吸引力的政策。截至2024年4月底，市科创基金注册设立子基金 20支，总规模56亿元，累计投资项目94个，投资金额17.44亿元。累计投资温州地区项目46个，成功招引清大视光、英赛克、空天合一、维眸生物、美亚特医等8个项目注册地搬迁至温州，投资企业中4家企业成功上，有效发挥政府投资基金的引导撬动作用，推动资本投早投小投硬科技，促进更多优质科技成果落地转化，推动更多市外优质投资项目落户温州。

（二）下一步工作计划。市科技局将根据您的建议，发挥科创基金对科技成果价值发现的先导作用，引导社会资本加强对科技成果转化早期项目支持，针对初创期、种子期项目投资风险更大、周期更长、收益有爆发性但不稳定也不容易预估等问题，提供更具吸引力的政策，以政府资金率先入局，发挥“大资金、稳资金”优势，为市场提供重要支撑力量，盘活社会资本。

非常感谢您对我市科技创新工作的关心与支持，诚挚希望您继续向我们提供宝贵建议。

联系人：李贤，联系电话：88962022。

 温州市科学技术局

 2024年6月26日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代表工委，市府办，永嘉县人大常委会

温州市科学技术局办公室 2024年6月26日印发